

附件 2

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关于推荐 2027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 施细则（特殊学术类）

（2026 年 8 月修订）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中国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2020 年修订）》（中农大教字[2021]1 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的工作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现发布推荐 2027 届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具体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为做好推荐 2027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学院成立推免生推荐工作小组，并下设学术成果专家审核小组。全面负责学院推免工作的组织、协调与监督，包括学院推免细则的确定、名额分配、组织报名、资格审查、拟推荐名单确定等工作，切实保证推免生质量，维护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和严肃性；学术成果专家审核小组专门负责申请特殊学术专长学生的成果鉴定、组织公开答辩、核查材料真实性。两个小组的具体构成如下：

（一）推免生推荐工作小组

组 长：廖小军 宋岳镇

成 员：朱鸿亮、殷丽君、尹淑涛、赵靓、宋弋、程楠、杨海霞、游义琳

（二）学术成果专家审核小组

由不少于5名本专业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

二、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的遴选及推荐办法

（一）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应具备下列条件：

1.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食品学院 2027 届毕业生；
2.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心理健康。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因违法违纪受到纪律处分且处分未解除者，不得获得推荐；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得获得推荐。
3. 身体健康，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已通过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即前三学年每学年须有《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上报成绩，且前三学年成绩平均分不低于 50 分；体育课考核成绩合格；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4. 本细则中提到的 GPA 均为必修 GPA。
5. 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GPA）不低于 3.0，统计数据截止到 2026 年春季学期（不含 2026 年夏季学期成绩）。
6. 外语成绩达到国家英语四级 425 分以上（外语语种为日语或俄语者，要求国家四级 60 分以上）或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PETS-5 笔试 60 分（含）以上，托福（IBT）考试 90 分（含）以上，雅思考试 6.0（含）以上。
7.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8. 无特殊理由，必须完成前三年培养方案规定的数学、物理、化学和专业必修课、实践教学必修课及思想政治理论课。

9.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经学校审核组鉴定并由学校公布的，可认定为有特殊学术专长的学生：

(1) 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或普通类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与学科专业相关的科研论文，且第一作者单位为中国农业大学。

(2) 在本科阶段独立参加或作为主力成员参加的与学科专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

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不含指导教师）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加分指标认定范围。

特别注意的是：为激发学生科研创新潜质、鼓励学生勇于创新，本科学业指导教师和科研训练项目指导教师与学生合作，不受“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限制。

10. 经三名以上本校本专业教授联名推荐，学院评审，公开答辩，方可取得推荐资格。对于联合参赛、与指导教师联合发表论文的情况须加强审核，要求相关学生出具指导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的推荐信，客观陈述学生在联合成果中的实际贡献。

（二）排名规则：

按照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遴选综合评价指标体系计算，综合成绩= GPA × 25 × 20% + 学科竞赛总分 + 科研论文总分，最终排名以综合成绩为准。由高到低，以此为依据确定特殊学术推免生的推荐顺序。

（三）推免名额和候补递补规则

根据学校发布的推免名额，按推荐名额的 110%上报学院推荐名单，其中后 10%的同学列入候补名单。

报名后如自愿放弃推免资格，须提交书面放弃声明存档，将按候补名次顺序递补。若出现综合成绩相同的情况，将参考必修 GPA 的排名顺序，排名高的优先。若必修 GPA 仍相同，将参考三年平均综合测评成绩，分数高的优先。

（四）推免工作流程

1. 学生本人应于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表格及相关证明材料，未按时提交相关表格和材料者视为自愿放弃推免资格。
2. 推免生推工作小组组织审查、计算综合成绩。
3. 特殊学术专长由学术成果专家审核小组进行学术评价，根据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排名规则给出推荐顺序。
4. 将本院本届所有申请推免学生的综合成绩及推荐排序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
5. 由学校复核确定最终推荐名单，入选学校推荐名单经公示无异议者，即取得推免生资格。
6.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食品学院 2027 届本科毕业生如要申报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需要按照研究生院要求进行“推免预报名”，登录“中国农业大学推免预报名系统”（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预报名系统），填写个人信息并申报志愿，提交成功后下载《中国农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志愿填报信息表》，复试时提交学院研究生招生部门审核，并按照学院研究生招生部门要

求参加推免接收复试。具体事项参看学校研究生院和食品学院研究生教务科发布的通知。

7. 报考本院的推免生需按学院要求参加复试。
8. 凡报名参加推免的学生，必须签署《个人承诺书》，作为重要的诚信承诺存档。

三、附则

（一）公开答辩

1. 学院成立相关专家组成的公开答辩小组，对具有特殊学术专长资格且申请报名的学生组织公开答辩，通过公开答辩的方可取得推荐资格。公开答辩小组及每位专家都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存档。答辩全程录音录像，答辩结果须在院网上公示。
2. 公开答辩将从以下三个方面来重点考察学生的特殊学术专长，判断是否具备特殊培养潜质。

①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

②对学生提交的多篇科研成果实行代表作评价，评价重点聚焦到创新质量和个人贡献。

③学生在科研团队中的贡献评价。

（二）特殊学术专长推免生综合评价指标内容及所占权重

类别	要求		计算方法	总分
GPA	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必修 GPA）		得分=GPA × 25 × 20%	20
创新能力	学科竞赛	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的级别分数	得分=级别分数 × 40%	40
	科研论文	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科研论文	得分=级别分数 × 40%	40
思想道德考核	以学工部门对学生的思想品德评价标准为依据，80 分（含）以上为合格。 如学生受到学校各类纪律处分且尚未解除的，直接评定为不合格。 不合格的学生直接取消其推免资格。		以综合素质测评中的“思想品德成绩”为基础	合格/不合格

（三）特殊学术专长学生创新能力评分标准

1. 学科竞赛：

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或国际赛事，范围以学校公布的《2018-2026 年学科竞赛级别认定结果（2027 届特殊学术专长推免适用）》为准：

①一等奖（及以上）得 100 分；

②二等奖得 60 分；

③三等奖得 30 分。

④学科竞赛需与学业相关，且申请人独立参加或作为主力成员参加。如多人共同获奖，所得分数按照人数均分。

2. 科研论文：

①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发表。第一篇得 50 分，第二篇得 30 分，第三篇得 20 分，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 100 分；

②科研论文需与学业相关，且第一作者单位为中国农业大学。如多人共同第一作者，所得分数按照人数均分（本科学业指导教师和科研训练项目指导教师除外）；

③已发表论文者需展示论文抽印本和我校图书馆出具的收录证明原件和复印件各一套（原件供查验用，查验后退回本人）。

④待发表（EI 和 CPCI 除外）的，须提交论文打印件、编辑部出具的接收函以及论文待发表证明（证明模板见《推免准备工作通知》中附件 5）、教育部科技查新机构出具的期刊收录证明（我校图书馆可开具），接收函上应注明刊出日期（须具体到刊出年、月）且刊出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在此日期未刊出则取消推免资格。（原件供查验用，查验后退回本人）。

四、咨询渠道

如有疑问，请联系周老师、高老师，联系电话 010-62737959，邮箱 spjwbks@cau.edu.cn。

五、其他

1. 如遇上级推免政策有新的调整，将按照上级的最新政策执行，并调整学院《实施细则》。
2. 学生申请材料及遴选推荐各阶段评分记录、录音录像等材料必须存档。所有纸介质材料均须进行电子扫描保存，其中纸介质至少保留1年，电子扫描版至少保留5年。录音录像电子材料至少保留5年。其中学生推免申请表、诚信承诺书等纸质材料由推荐单位最终交由本科生院集中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
3. 本实施细则由食品学院推免生推荐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4. 推免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将由推免生推荐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

2026年8月28日